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李秀真
電話：7736-5179
傳真：2356-6254
電子信箱：jenscli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參字第10722228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【全國第二屆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】計畫簡章、海報(1072222810_Attach01.pdf、1072222810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「2017年全國第二屆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」簡章及活動海報各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107年11月6日(107)慈證字第10700009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概要如下：
 - (一)申請資格：團隊人數不限，團隊所有成員皆須為本國籍之40歲(含)以下青年。
 - (二)報名日期：自107年12月3日至108年1月7日止。
 - (三)獎助名額及對象：各團隊提出企劃，依評比標準評選，獎助8至10組公益執行企劃團隊，總金額新臺幣1,200萬元。
 - (四)公益執行企劃主題：計有慈善創新(如:新住民培力/街友關懷等)、醫療長照、(國內或國際)弱勢/偏遠地區兒童教育、災害防救創新、環境保護、改善糧食危機、



(國內或國際)衛教推廣、青銀共創、循環經濟，以及
地方創生/社區營造等10大議題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、本署公共參與組

2018-12-11
11:04:32
章

裝



訂



49

線